

ICS 71. 100. 01; 87. 060. 10

G 57

备案号:30187—2011

HG

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

HG/T 2893—2010

代替 HG/T 2893—1997

碱性艳绿 4B (C. I. 碱性绿 4)

Basic brilliant green 4B
(C. I. Basic green 4)

2010-11-22 发布

2011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依据 GB/T 1.1—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: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进行编制。

本标准代替 HG/T 2893—1997《碱性艳绿 4B(碱性绿)》。

本标准与 HG/T 2893—1997 相比,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——标准名称修改为《碱性艳绿 4B(C. I. 碱性绿 4)》(见标准名称,1997 年版的标准名称);

——增加了有害芳香胺的量和重金属元素的量指标和试验方法(见 3.2、5.5、5.6);

——增加了色光、强度的测定方法,并明确了仲裁检验方法(见 5.2.1 和 5.2.2)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单位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染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134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杨振梅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——GB 1644—1979;

——GB 1644—1982;

——HG/T 2893—1997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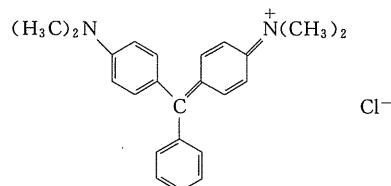
碱性艳绿 4B(C. I. 碱性绿 4)

1 圖說

本标准规定了碱性艳绿 4B(C. I. 碱性绿 4, 碱性绿, 孔雀绿)产品的要求、采样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以及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碱性艳绿 4B 的产品质量控制。

结构式：



分子式: C₂₃H₂₅ClN₂

相对分子质量:364.91(按2007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)

CAS RN:569-64-2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374—2007 染料 染色测定的一般条件规定

GB/T 2381—2006 染料及染料中间体 不溶物质含量的测定

GB/T 2386—2006 染料及染料中间体 水分的测定

GB/T 4465—2003 碱性染料 染色色光和强度的测定

GB/T 6678—2003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

GB 19601 染料产品中 23 种有害芳香胺的限量及测定

GB 20814 染料产品中 10 种重金属元素的限量及测定

3 要求

3.1 外观:绿色闪光结晶。

3.2 碱性艳绿 4B 的质量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碱性艳绿 4B 的质量要求

项 目	指 标
1. 强度(为标准品的)/分	100
2. 色光(与标准品)	近似~微
3. 水分的质量分数/%	≤ 6.0
4. 水不溶物的质量分数/%	≤ 0.5
5. 有害芳香胺的质量分数/(mg/kg)	符合 GB 19601 的标准要求
6. 重金属元素的质量分数/(mg/kg)	符合 GB 20814 的标准要求